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泓盈集團**  
HOLLWIN

**HOLLWIN URBAN OPERATION SERVICE GROUP CO., LTD**

**泓盈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9)

## 延遲刊發通函

茲提述泓盈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七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v)獨立評估師出具的估值報告；及(v)臨時股東會通告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通函預期將延遲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承董事會命  
泓盈城市運營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謝毅先生  
謹啟

中國湖南省長沙市，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謝毅先生、陽鑫先生及段文明先生；非執行董事余效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嘉麗女士、戴曉鳳博士及謝志偉先生。